

阎良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服务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按照阎良区财政局关于 2018 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由阎良区供销联社成立自评小组，对供销联社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汇报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评价对象

西安市阎良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

（二）单位主要职责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属参公管理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科、人事劳资科、业务科 4 个行政科室。

2018 年底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共有工作人员 17 人，其中：领导 4 人，工作人员 13 人（4 名领导工资关系在原单位，在编 1 人，12 人无编制），属财政全额拨款。

阎良区供销联社是为农服务的合作经济组织，承担着为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建设的规范化管理，承担着国家化肥、农药、农用物资等重要物资的储备任务。协调和管理烟花爆竹、再生资源行业的经营管理，指导全区合作社的发展建设，搞活农产品的流通。

（三）部门预算及履职

1、2018 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财政拨款 49.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 万元，项目支出 48 万元，预算合计 49.96 万元。

2018 年年初预算 49.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2%，使用内容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使用方向是人员经费 1.68 万元，公用经费 0.28 万元；

项目支出 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是为慰问困难职工 10 万元、业务费 38 万元。

2、2018 年度决算收支情况

年终决算收入财政拨款收入 111.40 万元。，基本支出收入 8.40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103 万元。决算金额 111.40 万元。

决算金额 111.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 万元，基本支出全部用于正常行政经费、工资和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6.44 万元，是领导目标奖。

项目支出 10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55 万元，(1) 其中 38 万元支出供销系统慰问困难职工和机关业务费；与预算相比增加 55 万元。(2) 其中 55 万元是省级“新网工程”项目款。

二、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3、有关部门依法对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检查、审计报告等。

三、项目总体评价

阎良区供销社整体支出评价得90分，结果为优。

具体四大类指标得分见下表1，计算过程详见指标表。

表 1：部门整体评价综合得分表

项目	标准分值	项目得分	得分比例
一、投入类	16.00	14	87.5%
二、过程类	40.00	36	90%
三、产出类	20.00	20	100%
四、效果类	24.00	20	83.33%
合计	100.00	90	90%

2018年供销社以目标责任考核为抓手，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四、主要指标分析

（一）投入类指标赋分16分，评价得分14分。主要考虑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

1、目标设定

（1）绩效目标合理性。单位做预算前，召开专题会议结合各科室计划，领导审核，绩效目标合理。

（2）绩效目标明确性。单位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与年度工作计划一致。

2、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单位在职人 17 人，编制人数 1 人，控制率 0.06%。体制问题一直没有解决，人员问题也没有解决。

扣分原因：单位编制问题一直没有解决，扣 2 分。

（二）过程类指标赋分 40 分，评价 36 分。主要考核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

1、预算执行

（1）基本支出预算完成 1.96 万元，调整预算数 8.4 万元，完成率 100%，多出部分是目标奖。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支付进度率按季度支付，每季度进度率 25%，11 月底 100%。

（2）年初项目 48 万元，调整数为 103 万元，其中①38 万元支出是供销系统慰问困难职工和机关业务费。②其中 55 万元是省级“新网工程”。

（3）支付进度率。基本支出 8.4 万元和项目 103 万元，其中①48 万元，②55 万元“新网工程”项目为四季度

一次支付。一季度 17%，二季度 11%，三季度 9%，四季度 62%。

（4）结转结余率。无结转、无结余。

（5）公用经费 0.285 万元，预算 0.285 万元，上年 0.95 万元，减少领导人头费用。

（6）“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 0 万元，为财政拨款资金，较上年 0.08 万元减少 0.08 万元。控制率 100%。

（7）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无政府采购。

扣分原因：财政支出均衡性不足，扣 4 分。

本次评价重点分析了 2018 年支出结构：基本支出 8.4 万元，项目支出 103 万元。

2、预算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制度》、《会计岗位责任》、《出纳岗位责任》等制度。

（2）资金使用合理性。单位费用支出程序，每一笔支出必须具有合理、合法的原始凭证，并附有批件，经办人签字，分管领导签字，主管领导签字，否则不予报销。预算有少量调整，原因是增加业务费，甜瓜推介费用，用正式文件追加调整预算，手续完善，程序规范，无资金截留、挪用。

（3）基础信息完整性。会计档案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并执行。会计规范化考核结果合格。

（4）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8 年预算、决算、“三公经费”一并在阎良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3、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专设资产管理部门，负责对所属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总体执行较好，还需进一步细化。

（2）资产管理安全性。资产保存完整，完好率 100%，资产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账实相符。

（3）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有效使用率 100%。及时入账率 100%。

（三）产出类指标赋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主要考虑实际完成率、及时率、质量达标率。

1、完成率：2018 年各项指标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

2、及时率：2018 年供销联社基本支出 8.4 万元，项目支出 103 万元（项目 48 万元，新网工程 55 万元）。及时率 100%。

（四）效果类指标赋分 24 分，评价得分 20 分，主要考虑完成率

经济效益：“新网工程”项目为农民专业合作社节约投资成本。

社会效益：慰问供销系统困难职工，解决职工燃眉之急。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减少投资成本，受到农民朋友一致好评。

目标责任考核：年终目标责任考核合格。

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职工、服务企业、服务基层、服务专业合作社、

扣分原因：没有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推介瓜菜。扣 4 分，满意度 80%。

综上，阎良区供销联社 2018 年单位绩效目标合理，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预算执行及预算管理均较好。

五、存在问题

通过对阎良区供销联社 2018 年整体部门支出进行评价，发现一些问题和不足，归纳如下：

（一）预算编制方面

2018 年未将农产品推介费用考虑进去，不够全面。

（二）预算执行方面

1、支出均衡性不足

2018 年慰问困难职工项目需春节前执行，没有按时间节点拨付，支出不均衡。

（三）财务管理方面

1、财务制度更新不及时

现有《财务管理规定》为 2016 年制定的，已不能满足现有财务管理需要。

（四）固定资产管理方面

未根据卡片账盘点固定资产

2018 年固定资产清查未使用财政系统内固定资产卡片直接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而是使用自己编制的资产管理软件对实物进行盘点，根据入账年限和资产名称对应财政系统内的卡片中，然后通过财政系统对盘亏资产进行申报，可能存在盘盈，如捐赠、赞助等。

六、评价建议

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评价组有针对性地提出以下建议：

（一）预算编制方面

建议供销联社在以后重视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以确保预算及预算项目的科学、合理性。

（二）预算执行方面

1、做好准备工作

建议各科室在预算下达之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进入工作阶段启动项目，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2. 充分考虑全年打的活动支出，将预算做得更全面。

（三）财务管理方面

及时更新财务管理制度

在各项财务制度不断更新的大背景下，建议应及时更新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或更新单项规定的方式补充、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使制度与执行相统一。

（四）规范固定资产管理

建议资产管理部门改变现有管理方法，以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为主，自编系统为辅，补充固定资产卡片信息，将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责任到人，由实际使用人管理领用固定资产。年末盘点时以个人为单位进行盘点，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固定资产卡片一一对应。

西安市阎良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 10 月 10 日